

國

朝

奏

疏

國朝奏疏卷十五

蕭山朱樞

儀典

祠祀後

請復先儒吳澄從祀

文廟

甘汝來

議明臣劉宗周從祀

文廟

禮部

議明臣黃道周從祀

文廟

同前

議唐臣陸贄從祀

文廟

同前

請以儒孫奇逢從祀

文廟

王鼎

懇賜與臣湯紹恩封祀

趙申喬

議加唐臣陳文玉封祀

禮部

請建畫臣周中鑑祠祀

蔣攸銘

旌揚

請予元聖伏羲五經博士

畢沅

請表淳熙五臣祠宇

畢沅

請獎宋代名賢盧墓祠宇

李因培

請賜明季建文諸臣謚典

于敏中

請褒錄明季殉節諸臣

魏高介

請博訪明季殉節諸人可蹟

張若淮

議駁訪明季殉節可蹟

舒赫德

議以季殉節諸臣謚號

同前

請旌明季忠者遺忠

裴宗錫

請旌殉變諸臣

趙之昂

請頌節婦匾額字文

湖南撫

詞臣夫婦同登百歲

廣東撫

庠生年登百齡親見七代

同前

六世同堂

朱珪

請復先儒漢祀 乾隆二年

兵部尚書 甘汝來 謹

奏 為請復先儒漢祀以崇正學以裨

聖化 竊表 尊先賢乃盛世崇儒之跡 舉 董正祀典

尤聖王議禮之鴻模 且伏考元儒吳澄天資英異

少時即知用力聖賢之學 致踐履之家 以道自任

因而著而立說 師表當世 至自勵 則有勤謹教

如自新司修克己悔過 矯枉歸正 隨其學 則

有學校 芻蕘 又考正孝經 校定易詩書 春秋

修正儀禮 載祀 大有纂言 又校定皇極經世

及考莊子元樂律昔書皆以啓大教之堂與  
而後學之律梁古也。至其性純粹。象春矣。  
言規行矩。可法可傳。旆教成均。則師道尊。重道  
講經。延別識。素深。執事。人謂其近學。其勇。見通  
其真。周程張朱。重或過之。孔處言也。明宣化時。  
礼部尚書胡漢英。僉議吳澄為之大儒。有功  
名教。詔准從祀。始於百年。及嘉靖初。輔臣張璠  
引謝翱之議。以澄生宋。仕元。遂點其祀。不知澄之  
在宋。坐膺鄉薦。未四一命。宋制鄉薦。小第。去  
仍充生員。澄並未登第。固依故事。布耳。及天

下歸元己以率土皆臣矣君相數聘小己乃就  
十召而不赴者進而旅進實止於師保戲者於文  
學出受之際卓然君子總反以是而疑之亦謬矣  
况元之大儒惟許衡與吳澄二人澄固宋之逸  
士衡亦宋之逸士重之視之執宗之視之也許  
衡仕之未有議之也揚芳於吳澄河耶此端之  
平也  
成化二年

世宗

皇帝詔命廷臣釐正文廟祀典經九卿諸臣  
議准宜議祀古六人宜增祀古二十人考核精詳  
王公至當揚吳澄一人未經議及以爲遺漏

皇上天恩，先三禮館錄我伏見吳澄此著禮經證書，  
據據精切，義理融貫，洵儒學之淺陋者所賢也。未  
嘗實能羽翼經傳，昭示來茲，按祀法有功於聖賢，  
切則祀之，今澄著述之功，刻之金石，未及置之小端，  
亦放達哉。

皇上崇儒重道，正禮明禮，集道統之大成，壯聲譽於  
千古。此時乃不亟請復祀，則澄之真儒實學，終  
湮沒而不彰矣。今其仰請

勅下廷臣集議，仰吳澄切准入祀，尚望不獨為先儒表揚，  
遠極，亦使正學日隆，人心齊切，風化樹，由是南宮世太平之基矣。



議請以臣制宗周從祀 文廟 道光二年

禮部尚書 臣 某 等 跪

奏 為 道

旨 議 奏 至 內 閣 抄 出 御 史 馬 步 蟾 奏 請 理 學 儒 臣 從 祀

文 廟 一 摺 奉

硃 批 禮 部 議 奏 欽 此 查 原 奏 內 稱 制 宗 周 守 時 孝 時

清 操 介 節 冠 於 同 列 說 論 忠 言 刑 於 黃 腹 以 及

殉 難 捐 軀 致 命 遜 志 載 在 史 傳 七 經 哉

知 孔 隆 四 十 一 年

特 賜 專 謚 忠 介 已 足 闡 揚 忠 蓋 扶 植 綱 常 矣 伏 候

名制宗周通務四十餘年、立於服官之日久、  
立野講學之日久、浙東勾王守仁講學陽明  
書院、一傳為王、茲再傳為周、泗登陶望齡三傳  
為陶、與齡皆信良知之說、未免禿於禪學、與  
齡尤受奉加厚、以因果為說、玄宗仁益遠、宗周  
憂之、乃築澄人書院、與同志講肄其中、著有  
劉子金方錄卷、其學專以誠為主、而歸功於慎獨、  
若明宣賢宗旨、足以紀履

文廟

西廡 節錄 苗查原照五十四年題、惟以宋儒  
范仲淹學向精化、經倫卓越、記

至南位列末唐儒韓愈。以雍正二年。這

俞旨議

定。以縣重牧。及樂正子公都子。弟孝公。弟五。弟

洪。弟亮。弟戶。弟魏了。弟黃。弟幹。弟陳。弟何。弟基。弟王。弟

元。弟後。弟至。弟雁。弟祥。弟謙。弟陳。弟洪。弟最。弟順。弟泰。弟

本。好。陸。龍。凡。二十人。增祀

文而。乾隆二年。以元儒吳澄。復祀。曰太學。立。末。屬

燹。元。儒。趙。復。之。次。甘。因。外。立。樂。伏。思。先。儒。祠。饗

者。在。必。生。人。技。抄。名。教。功。翼

至。任。有。同。學。術。人。心。始。能。并。誌。洋。記。之。列。也。案。莊。也

弄。查。明。史。制。宗。周。列。傳。登。孔。隆。四。十。一。年

賜謚

原稟宗周務隸山陰員壯望仕歷官至左都  
御史居官日久海學日進臨生生平可實忠言  
澆淳守正心所屬連刑戮矢志小節卒為政命  
成仁定名全節有以末業稱為皦皦定人終學淵命  
於王守仁而胡於實踐論心以慎獨為宗而歸於誠  
敬所著書籍粹粹並一出於正洵能倡明正學遺契  
心傳者以該御史所志准生記

文

西廡至明臣系傳之以此崇儒術而南幽克寧  
於人心學術力稱所有臣首核議緣由是否有礙

皇上

聖鑒



硃批礼部议奏欽此查原素内称授福建主簿  
紳士編修陈壽祺呈称明臣黄道周行定忠  
孝學貫天人著述萃于一篋節義與父子世共  
表以聖學樹通宗經大旨与制宗周相迄今宗  
周必漢祀

文商通周五五請漢祀苟因臣查明史黃道周傳  
贊稱生指陈深中时弊足為万世龜鏡

御批通鑑輯覽紀其學行推重於天下乾隆四十一年  
特賜壽諡忠端伏讀

高宗純皇帝聖諭制宗周黃道周立法守正風節學純其意

謚

慨。直言忠藎溢於骨髓。小愧一代完人。欽此。且  
首窮惟道。周碩學。清操孤忠。亮節貞生。平  
著述。尤事當。四庫採錄。其書。多至十餘。皆闡  
經旨。推究治道。表揚大典。俾用孟賅。而最湛深。  
于易。擬象任法。立獄中。托革易圖。六十四象。正  
手。子孝。任力。有二十年。可謂篤於信。通熱於成。  
仁。聖學。滋潤。周此。以明。通易經。宗正。闕邪。為  
已任。樞壇。向業。一素。考古。證今。操微。扶輿。表端。於  
格物。致知。為第一。要義。蓋宗。周以。誠。實。為。主。而。歸  
功於。慎。獨。能。漸。正。守。仁。之。端。言。而。致。空。法。辨。道。

周以致知因系而止宿於玉善確守朱熹之道  
肺而獨題宗傳

皇上 昌明正學崇獎儒林道光二年

俞彥 臣之請以劉宗周從祀

文廟 列於西廡以臣蔡汝以伏以道周與宗周  
臨危授命大節沈相攝蹟正誼明道學術不復  
比肩以宜仿如紳士所請至列兩廡之祀以維世教  
以勵貞修苟語且 苟查奉 熙五十四年題准以宗儒  
范仲淹學問精純經綸卓越從祀

聖廟 位列東廡 李儒韓愈之次 雍正二年題



旨議定

以縣迎收皮樂正子公都子芳孝公孫丑淳祐萬

亮宋戶煥魏了翁黃幹陳淳何基王柏之趙復

全履祥許護陳澔明羅欽順蔡氏

奉 躬陸隴其二十人坊祀

文廟

乾隆二年以元儒吳澄復祀太學至嘉慶之儒

趙復之次道光二年三年節經道

古議

准以明臣劉宗周祀西廡列明臣蔡清之次以

奉

躬巨湯斌祀東廡列明臣羅欽順之次奉

案必思生儒附祀

廟庭

必其人技藝名教明異

聖德有恂學術人心始能中詒漢祀之列典至鉅也

吾查明史表通用列傳蓋乾隆四十一年

賜謚原來通用籍隸淳浦登官少詹事忠言體諒

守正小節中遭貶黜矢志小節卒能收命成仁先

名全節明史傳贊其指陳洪中時弊呈為奇

世曼茲日節獲恭梓

高宗純皇帝諡旨褒其立躬風節不愧一代完人

聖訓昭著誠為千古言論至聖生平講學宗旨以物致為

宗勿得於玉書典劉宗周之以誠素為宗而歸

本於慎獨學術洵為千古至言傳易盡明象數

亦拔即子先天之學可與程子易傳專言義理  
如孟行實與

聖

唯碑足為及學師承是聖亮節孤忠早樹楷  
模於艾舟正誼而通復經主臬於儒林在入法  
皆其所素准其足祀

文

未處立則巨罪欽順以崇儒術而南幽也  
此有日古核議緣由是台有膏仗乞

皇

聖鑒

訓

示道行謹

在

欽定四庫全書

議請唐臣陸贄從祀

文廟 道光六年

禮部尚書 臣 其芬 跪

奏 為 道

旨 漢 董 可 內 閣 抄 出 寧 山 東 道 監 祭 御史 吳 傑 奏 請 以

唐 臣 陸 贄 從 祀 一 摺 奉

硃 批 禮 部 議 奏 欽 此 查 原 奏 內 稱

孔 在 漢 祀 典 禮 攸 崇 前 代 名 臣 不 必 齊 并 兩 處 為 聖 子

功 彪 炳 而 又 言 醇 學 粹 遠 契 心 傳 以 祀 典 此 關 於

列 祀

咸 奉 宜 行 於

聖代

目

伏見唐臣陸贄貞之再造功耀寰區。唐書稱其

論數十百萬。皆存仁義。始於丹書青史。宋儒揚

時。謂贄者。權衡之際。說生君。未嘗用術數。可為

謫天下。尹法。陸九淵。又謂贄。誠可上說仁義。法

贄。私仁義上說。不是以術之在。議有稱為仁義

乃。贄。孟子曰。是學術粹於存仁祖義。舉而揚

之。可致純王上理。觀贄。曰。上亦負天子。下亦負

所學。此言。固已印合道真。踐履。無愧矣。伏見我

皇運。五包。特崇祀典。以昭巨英。運用。制宗周。其

均已。准列崇祀。尊儒。重道。正學。昌。所。極。千載。一

勅下

聖旨

旨議字

時之或過而贊主唐世權法與已稱文通與伊  
說爭衡文與典謨揚軫厥以宗臣司馬克作資  
作通禮採贊意疏三十九篇之多獲軼節又請  
校正贊意誤進讀以為三代以後一人勿已是當  
時俗世於贊條校指崇勿混祀制如左請  
禮日詳意核議節注且首查原與五十四年題  
唯以宋儒范仲淹注祀

位列末座唐儒韓愈之次雍正二年道

以賜聖牧皮樂正子公考子承承公孫丑澤此焉  
亮宋尹燁魏了翁黃幹陳淳何基王柏之遺復全

履祥評議陳階明罪數順蔡序

本  
行法龍生二十人坊祀

文廟  
乾隆二年以乞儒吳澄後祀太學立東廡之儒趙  
復之次通定二年三年五年節經道

皆議  
准以明臣制宗周漢祀西廡以

本  
行陽斌漢祀東廡以目亥通周漢祀東廡本年

復道

首議  
意以明臣呂坤漢祀西廡以左樂伏思乞儒附饗  
廟廡必生人扶持名教羽翼

聖賢  
有裨學術人心坊堪對祀漢祀之例典玉拒也亦

查度方本傳。法贊嘉興人。年十八第進士。中博學  
宏詞。授鄞縣尉。以書判板蕈。轉渭南尉。累官翰林  
學士。兵部侍郎。遷中書侍郎。平章。不旋。罷。改  
兵部侍郎。擢兵部尚書。謚曰宣。權德輿序  
其集。謂贊混隆宗。幸奉天時。書詔旁午。辭翰印  
成。去不曲。冬。可情。中于機會。詔下。武支悍卒。皆揮  
涕激發。贊。司以年久。時。業。知道。亦可。與。素。淳。沈。軍  
國利害。鉅細必陳。立相位。推賢讓能。舉直錯枉。  
道與伊傳爭衡。文與典謨。接軌。節。話。至。此。



御選古文淵鑑，於其燭理於微，端可舉要，深識遠

衷，忠悃之情，溢於楮墨。

欽定

夏稱其於古今來政，皆身先之，故去不深，切其

明，足為予世範。是贊之有功，正學不媿，醇儒以

去遠，議惟恭，查雍正二年，禮部尚書衙門道

旨，議奏，禮部，欽奉

世宗，皇帝，諭旨，先儒，祀

文廟，國，儒學，術，人心，必詳，加考，澄，析，表，冬，吳，爾，荀，氏

議，得，祀，祀，儒，學，皆，有，功，經，學，於，載，聖，何，休，未，為，祀，儒

鄭，平，靈，植，服，虔，范，壽，謹，守，一，家，言，轉，相，傳，述，視，鄭

亦成之淳厚深通以子有間。至如唐之陸贄。宋之韓琦。勲業昭著。史冊自是千古名臣。然於孔孟心傳。果有授受而能表裏洞異乎。至他諸儒。是否允極。發顯也者。亦易苟因。致此。嗣任為術。行再議。贊與琦俱未獲沒祀。目苟伏思漢唐以來。賢臣甚重。而贊與琦特重。

聖念。特為千古名臣。是贊學術精粹。久矣。

聖以洞鑒之中。特以圖鉅典。是以復加咨訪。目苟竊考贊

當日。近泰帳。幄。遭時。亟。故。機。務。填。委。日。夕。不。遑。暇。故。又。以。邀。請。不。復。著。述。故。其。生。平。制。詔。章。疏。而。外。

別去明通詁經之書。於此其意。詁詁每語。累與  
則述論語。修文陸之語。諫聚財。則引大學戒悖  
入之言。闡周易否泰損益之象。書詩書補闕  
改過之旨。以及履信思順。舍己從人。等語。皆本  
於孔孟。而散小概。以成大概。一言。本其別之。以釋  
漢之九五。此外凡所敷納。去其根柢。經術。盡為  
昌言。較之漢唐詁傳。依經訓義。尤為違契。心  
傳。直窺奧窔。再查現主漢五先儒。如諸葛亮  
范仲淹。司馬光。均去誨學之名。以去釋經之作。  
祇以學行。精純。俱得列于兩套。今勢文孝道。

文商

聖世

注、實堪愧于詆、從探厥生平、正以守己志、而  
可君、綜天法、王通之全、去術數、稽謀之、難行  
之、當世、有實致、傳之以代、去問言、使典七十子  
並世、當立法、行政、可之科、撰詆三代、下賢、臣變、超  
蕭曹杜房而上、右以法、御史、正憲、准、其、記  
東唐、在隋、臣王通、之、次、庶、明、侍、達、用、之、儒、遇、出  
詆於、當時、道、大、光、於

且俾海內士子咸知砥礪夙深而懷忠董勉勵法  
業而勵修德於學術人心亦無裨益此有日步櫟  
議緣由是否有當伏乞

皇上聖鑒謹

議請於明舉人孫奇逢撰祀 文廟道光八年

禮部尚書臣王鼎等跪

奏為

寺議

奏仰祈

聖鑒 又內閣抄出御史張志奎

李詩以孫奇逢日記

文廟一摺序

上海著禮部議奏欽此查原

查內稱伏見

本朝一統統志內可載例儒林傳之孫奇逢直隸

房城縣舉人早年潛心濶洛之學以孝親敬長

為根基以存誠慎獨為持身收治初祭酒薛宗

蘊薦房城縣孫奇逢以病祥避葭山堂讀易其中

遠迓求學坊年賢坊恆其誠不賢坊服其化所著

讀易大旨四書近指皆佳採入

欽定

四庫全書中。其生平之學。有体有用。湯斌常稱  
其溝通山中。公卿大臣四方。學士聞風而起。生  
有功於斯世者。大又稱。其語默動靜。之象渾淪。  
全体大用。光昭洞徹。其成就受業於其門者。知  
之為異。其而服之為終。云。今身遭逢

聖世

列祀宗廟。而奇逢為斌淵源。其自出。且其行誼  
不愧古人。造詣精純。倡明正學。以宜乎祀

文廟

以彰實學。而闡出光。昔情。且昔查康熙五十五  
年。以范仲淹學問。精純。經倫卓越。入祀

聖廟。雍正二年。書

旨議建以爲豐收皮樂正子公考子等孝公孫且淳詠  
萬亮宗戶煇魏了翁黃幹陳淳何基王柏之  
趙復金履祥許謙陳澧明濂欽順蔡汝

本  
行陸龍正坊祀

文廟  
孔隆二年以之傷吳澄祀太學道光二年三年  
五年六年并徑道

旨議  
以明且劉宗周祀祀西廡以

本

於陽試泮祀東廡明且黃通周浚祀東廡明  
且呂坤浚祀西廡唐且陸贄祀東廡  
宋切思生傷榘子



商庭所以表彰學術。必重人踐修實行。而聖

聖

道諸君。必于性天之學。實足明夫道法。維持名

教。方能并附學宮。以昭崇報。亦查孫奇逢。吳城

明人。前明孫登。庚子舉人。力行孝弟。志在聖賢。

早年尚學。布天啟中。逆閹魏忠賢專權。左走

斗魏。大中國。收昌相繼下獄。奇逢持館督師

孫成宗。論救。生兒長勇。為之枕。絕云。計較利害

之言。

園 於是尋及。迦英山堂。讀易。生中。倡以道術。啟通

及學。海內之士。聞風。與起。有功于世。道人心。良

非淺鮮。湯斌受業。其存心悅正學。以慎行爲本。以俾認天理爲要。以日用倫常爲實際。以孝弟爲養性之基。以忠恕爲建化之門。孟斌之學。實向聖傳。故言之果乃親切。著有讀易大指。五經四書述指。五十卷。中州人物考八卷。俱採入四庫全書。其尚書述指六卷。亦存其目。此外補理學宗傳二十一卷。湯斌錄其以天人之理。展儒墨之辨。五經四布之說。五傳傳心之要。見其地著作。如望學錄。歲時居文集。四禮的說。布

欽定

四庫全書提要內稱奇逢發明義理。如近人可平  
生之學。立身實實用。故其言皆實法戒。有足取焉。  
四書述指。於四子之書。掣其要領。統論大意。洵取  
先儒之說。以証異同。以示聖人之訓。蓋如是學。其  
論異確。然指意亦甚保備。如論道千乘之國。及大  
學經傳教節。未免高明之病。而中州人物考。竟  
至除華藻。勵實行。忽於常人而委備賢。其殿內  
亦為惟張玉傳。認為此傳。其語甚多。伏考諸子。誰  
能及人。亦其議論。溫公作跋。紫陽亦有稱正。而與  
亦以一語之偶備。掩其全體之實學。奇逢學術中

正錄篤不愧先儒，錄平生而常守日用，上契  
乎天，以慎終存誠，補明支道，學於門戶，蓋傳  
朱陸之宗，道有淵源，足述濂洛之味，庶以該御  
史張志彙所

嘉、准、聖、儀、祀

文、而、西、左、明、臣、呂、坤、之、次、以、崇、實、行、而、闡、其、修、為  
其、合、詞、具

嘉、伏、乞

奉、聖、施行

恩賜明季紹興府知府湯紹恩褒封祀典

康熙四十年

浙江巡撫趙申喬謹

題為

旨詳誠懇

賜集事司康熙四十一年五月初一日稿內閣核咨內閣

禮部要原任浙江巡撫張志棟疏陳明季紹

興府知府湯紹恩褒封之委去廣議主政祭

文准行於康熙四十一年四月十五日大學士伊桑

阿蘇折中啓奏

旨賜紹恩祭給事致祭之委著同新任巡撫趙申

奏  
令臣詳議其素款於款道始答到臣曰仰見

皇上  
以利濟民生為念以崇報功化為心又小以臣為愚

隨仰下向臣曰敢不詳加酌議以上副

聖天  
子憐之何奈至素查湯紹恩句之素請尚未守

振興固地真水患特於三江海口築塘四萬餘丈  
建閘二十八間啓閉以時旱潦共害民感生惠  
立祠尸祀追哉

新  
定鼎以來淺水懸沙異矣考生可蹟已志前

按臣張志株疏中不敢贅叙以讀

宸  
目再考之志也訪之輿論密謂紹恩遺愛至今

田廬均免漂沒。未力者桑。宜利立民。沙磧并為膏腴。均蓋課賦。臣功在

國。紹郡高者。亦從沙磧。官民赴祠祈禱。立時收。此亦臣聖教。靈小。惟立。即春。而且左

存。於禦災捍患。利救貧。貧。亦能仰荷

守恩。未足俯。時。未。續。以。故。前

今日。士民環庭。呼歎。情詞懇切。倘蒙

皇上。鑒。採。與。忱。

勅賜。褒。步。祀。典。列。傳。之。文。冊。千。秋。可。世。永。戴

天。祐。矣。以。慰。前。代。之。芳。臣。而。亦。使。屬。在。臣。工。咸。知。殫。力。

為民興利除害、其經身以而謀

殊案、宜有裨於吏治民生、更知淺鮮也、且謹

呈詳、謹具

題



議請唐合州刺史陳文玉加封致祀

乾隆十九年

禮部尚書臣某等跪

奏為

旨議 查該臣等議以祭法有云能禦大災則祀之

終得大患則祀之雍正二年火警事錢以壇事請

江 海之神請

恩 奏 步爵秩一疏 臣却以沿海地方商祀諸神果有

捍禦保衛之功應請步爵秩令各省督撫彙

題 等因奉

旨 依 議 欽 遵 通 行 立 案 并 校 兩 廣 總 督 班 奏 仰 唐

合州刺史陳文玉勅平撞獠、建築四城、民被其  
德、致以過地、方旱、陳疾疫、有求必應。

本  
行屬著捍禦之功、士民激切、歡謠、昔情、在如  
所誌。

勅如  
步號以

示  
褒崇、惟是古、天神地祇、人鬼、列為三祀、載於  
示、素、呂刑、所謂、飽地、天通是也、風雲雷雨、號於天  
神、載左祀典、陳文玉既生、有於代、可稱、考、  
享人鬼之祭、示、宜、冒雷祖之名、於出土、伏之、沿  
祀、未、可、重、誦、典禮、請、文、內、闕、別、撰、步、號、字、樣。

進呈恭候

欽定 既足以昭假神明亦可令民能之心哉至其款

祭祀該管既於廟內現有祀產毋庸身支公  
項屆期令附廓之海康縣知縣致祭可也  
左如所奏辦理候

命下之日即行文該管一區道且可也  
禮部未敢擅便謹

歿于王事之知府請建祠祀道光七年

兩江總督臣蔣攸銛等跪

奏為吳淞江岸請建祠祀勤王知府周中翰專  
祠恭摺

仰祈

聖鑒事。據蘇州藩司梁章鉅護理蘇松太道陳慶  
詳稱。道光七年。挑濬吳淞江。欽奉

諭旨

允行。于九月下旬。與工部理。先主上海縣曹家渡地。

方建立欄河大壩一道乃通工發東該處迤  
海口潮水奔騰兩岸皆沙土鬆浮適值連日  
東風大作潮勢洶湧非常遂致旋築旋毀該  
司道黃親往督辦日擊風浪而淋挾溺而進  
壩衣屨刷保至三丈餘尺勢甚危急人力難施  
詢之土人僉稱江畔有周太僕寺祠夙著靈應  
該司道步親往虔禱並於壩頭設祭陳以牲醴  
吹刻之間又轉西風大漲頓戢即夕壩築合隴  
本年二月通工挑竣且陶澍親往南壩赴祠祀  
告西風復作海潮消退清水建瓴而下內外利

世宗中

皇帝

刷全深一律通暢。始至終。唐工護佑。查周  
太僕。名中銘。浙江三陰人也。雍正年間。任松  
江府時。挑濬吳淞。

特命副

都御史陳世倌。會同總督。總督時。據陳時  
奏。督辦中銘。承築大壩。因潮水洶湧。屢築屢  
潰。不能合流。中銘執事。河橋。祀總陳。季。乘舟  
冲流。督支下埽。風急。小海。陳季。請撤舟。山岸  
中銘。不可。遂與陳季。俱歿於水。命壩。不旋合。  
時。雍正六年三月二十九日。七。當經。

欽差大臣陳世倌苗具

奉  
以

聞  
欽  
奉

上海用中銘平日居官甚優今被溺歿命更可惋惜

又巡撫陳時委捐內款

殊於用中銘方可謂因公冬令實可惋惜隨至此際  
吳子法為苗因旋奉

旨  
議  
知

賜太僕寺卿

予以祭葬乾隆二十六年經巡撫陳宏謀恭

疏具

題入祀名宦可載

世宗憲皇帝

殊批

諭旨  
雍正六年

上海

松江府志芻蕘該士民追思舊澤。松建小祠於  
吳淞江畔。歲時相享。祈禱皆應。今挑濬吳淞。  
復葺吳淞。念請建立專祠。春秋致祭。且芻蕘思  
東南財賦。吳重於種。松而年穀收成。必資水  
利。吳淞江為衆流。入滬海之要津。寧亦南小利



之國捷也亦蒙

軫念民生

皇上

命

身歎與批。臣等亦深常通。亦資利。務惟。涉海  
旋工。柱為。艱。險。乃。膏。瘠。累。大。壩。於。甚。危。急。之。際。化  
險。為。平。工。竣。登。壇。復。俾。酌。回。清。往。暢。刷。保。通。之  
中。錄。為。

國  
宣。勞。特。神。心。辰。生。亦。既。因。無。備。死。可。歿。故。復。以。捍  
衛。劫。靈。功。在。吳。淞。洵。為。昭。著。記。載。以。死。勳。可。則。祀  
之。能。捍。大。憲。則。祀。之。因。中。錄。雖。經。入。祀。名。宦。而  
未。克。設。立。專。祠。合。為。仰。懇。

天恩

准於吳淞江所建立專祠列入春秋祀典俾順輿情

謹繕

摺具

奏伏祈

訓示謹

奏

旌揚

請予元聖公裔五經博士

畢沅

請表淳熙五臣祠宇

畢沅

請獎宋代名賢廬墓祠宇

李因培

請賜明孝建文諸臣謚典

于敏中

請褒錄明孝殉節諸臣

魏裔介

請博訪明孝殉節諸人予謚

張君淮

議發訪明孝殉節可謚

舒赫德

議明孝殉節諸臣謚號

同前

請旌明孝點者遠忠

裴宗錫

請旌殉變諸臣

請頒節婦匾額字文

詞臣夫婦同登百歲

庠生呼登百歲親見七代

六世同堂

趙之昂

湖南

廣東

同前

朱珪

請予元聖以齋五經博士疏 乾隆四十三年

陝西巡檢 畢沅疏

為仰懇

聖主 加恩

元 聖以齋以光

典至恭也

元 聖周公墓 至今陝西咸陽縣北孝原之上

文 王陵 東曰堂 因公務經行 躬親展謁 倘屬汚墜

封域 禁止植株 並為查詢宗譜 咨訪故齋 現有

姬姓有祀生一人 守墓 墓在

文武成廟四王陵祀。且謹按周公世子伯禽就封於魯世為魯公。生立成周古。代為王師士。會采於畿內。終周之世。小絕。後亡於秦。王莽元陽時。封周後姬嘉為周子南君。以存周祀。嗣後或爵為侯。或爵為公。世傳不替。唐初詔立周公廟於國學。仍博採其後。加以爵秩。歷代追崇之典。載立史冊。苟之以後。封爵已廢。而不舉。生子孫。漸至式微。且伏考周公與孔子並稱先聖。古古立學。必釋奠於先聖。漢儒以為孔子周公是也。東漢永平二年。詔郡縣學校皆祀聖。

周公孔子。唐武德七年。詔太學以周公為先聖。孔子配之。貞觀二年。改定孔子為先聖。永徽元年。復以周公為先聖。孔子為先師。延慶二年。議別祀周公。於是學校始專祀孔子。宋大中祥符元年。追謚周公為文憲王。孔子為文宣王。與孔子同艾裳。賂。狄思。歷聖相傳之通統。自周公承之。省孔制作。開帝王太平之基。又象演祥。開教聖。精微之蘊。此謂功立生民。澤及乎世也。

崇父重道加意表章

先 師孔子大宗小宗以及四配十哲闕闕濶濶

及齋皆有世襲之職至伯禽少子之食采於東野  
始為東野氏已於康熙年間仰

聖祖

皇帝加恩賜襲翰林院五經博士今咸陽為

聖祠墓所在宗枝單弱並有尊祀生之名實與  
齊民去異哉

皇

古重型万代日幸職西秦仰止願膚之隆素日

親聖齋之式微以留外闕遂以移



聖明之褒歎亦揚冒昧恭懇

皇上加恩准賜咸陽李祀姬姓派子孫且曲阜東野

氏之例添設翰林院五經博士一員予以世襲俾

永承

元聖周公及

文武成康四王之陵祀別

照得崇道之盛典與日月共炳輝光

聖主延賞之

隆恩倍獲載同至高厚矣

請表漢唐五臣之忠孝亮節  
乾隆十六年

山東巡撫臣畢春謹

為請表前代五臣之忠孝亮節懇

賜查輸以重不朽至竊查山東之沂州府屬為琅琊

即地嗣魏臨沂

郡因之曰沂州尋陞為郡考之通志倭地為漢

臣訢焉亮及晉臣王祥王覽唐臣顏杲卿真卿

之故居止是以城內舊有景賢祠合祀亮與祥

覽及顏杲卿真卿等五臣之祠及忠孝祠專祀

亮祥於內今古乃祠宇並皆年久埋圯而志喪

載之。墨里民思之。五有諸葛城。孝感河。訖遠路  
存焉。此五臣女。以訖葛亮之勅。躬舂瘁。殫忠  
淳室。偉業豐功。史冊炳然。玉以玉祥之純。存於  
天王。覽之友于。感母。洵皆玉性。出於醇篤。此僅為  
一代名臣已也。亦有支顏。果仰真仰之節。烈萃於  
一打。孤忠。標於千古。尤為正學。學於。是亮。芳。物  
學術。可功。彪炳。載籍。且其忠。存友。悌。實為。千古。人  
倫。之坊表。今世。適年。湮。外。蹟。玄。沉。榛。莽。豈。里。民  
之。懷。想。芳。徽。藉。昭。可。表。茲。有。我

皇上

聖筆巡狩幸修

楚省過三齋

慶典可否仰懇

天恩、俯此五臣、或

賜匾額、或

賜詩、或一、

望、褒嘉、列五臣之忠、亮、既、以上、隨

奏、保、天、壽、永、重、不、朽、而

望、主、表、忠、義、名、之、化、益、覺、光、昭、萬、禩、矣、

傳業與名賢跡 乾隆三十年

倉場侍郎命江蘇學政任 臣李因培謹

奏 恭達

聖駕時巡江浙向仿者風

清蹕所經凡有代名賢遺跡既已五荷

褒揚今

聖輅至洛吳 謹博採舊聞核實有國名表古三子

伏祈

聖恩俯賜採擇加以崇獎 小特名賢相慕千古增輝

實於風仿人心 小無裨益 謹修具如左

一宋臣朱長文樂圖書院請

賜教題

右臣伏見宋祕書省正字吳勗朱長文博文強識  
寫學力行少確已科。恬於逸取。無室樂園。著布  
其中。晚起率州教授。遷太學博士。教人先經術  
及詞章。典勗復胡瑗。成芝相聖。生平著術。有功  
學。經今至。小冬傳。勗名目俱在。宋史。史。史。遠。布。四  
種。子。孫。後。版。派。布。學。術。係。粹。已。見。一。班。聖。樂。園。舊  
序。在。宋。已。賜。教。全。力。名。蹟。

皇土

臨叔之初。並素修。率修。算。生。地。近。五。城。內。

舉格行經，作形裁揚。

卷五 伴芝佛造一命之榮，煥世慶千秋之遇。謹物

長父達書進

御玉 奏考米芾表及宋史即志採撮可蹟另語清軍

恭呈

睿鑒

一 宋臣韓世忠靈墓墓道誌

昔量加修治。

右目伏見宋太師新國忠武王韓世忠墓在靈巖

山築苑而麓，高丈餘，左約半里，有宋高宗所立中

志

(三)

御

與佐命定國之勲。碑道旌為文。周必大書。尚  
詔與勅。葬之初。即於墓所立祠。以慶。明宏治十  
一年。知府曹鳳復立。尋又廢。嘉靖二年。知府胡瓌  
系以世忠舊宅。在郡城內。有禪寺左。仍就立祠。  
至今。墓而直下平地五。畝。无碑。散布。蓋曹  
鳳立祠。遠址。張四碑。記。對卧荆榛。向城中之南。  
立滄浪亭畔。乾隆十一年。崇

皇恩  
頒賜匾額。世忠祠。有釋老。俾忠義之象。與山川  
相映。蓋焉。

一  
京。臣。文。天。祥。燕。即。專。祠。請。



賜板題

右臣伏見系丞相信國公文天祥以隆佑元年  
蓋知平江府。是時元勢荒張。文天祥拊循百  
姓。遣使餽兵。期為臨安作屏蔽。會於松窗告警。  
乃議撤天祥入衛。遂率兵而行。去數日而城守王  
邦傑以城降。吳人已重天祥忠義。又以天祥小去  
平江。必不可守。平江以疏召常潤。詔臨安可  
尚可為。遂建祠祀天祥。以正隆十年。巡撫諫琛請  
於朝。賜額忠烈。初。至吳。為永寧倉北。嘉靖二十  
年。巡樓饒天民改建今所。

卒於嘉正七年。乾隆二年。先改修常修葺。天祥  
子孫家吳古。世著祠。又嘉熙年間。月湯斌以明  
翰。亦得詔徵明。大學士袁孟。祔祠。立乘鯉坊。  
正一圖。以新。

欽賜

御書 俾精忠大節。益光天壤。

請錫謚以表忠烈疏 乾隆十一年

提督浙江學政 臣于敏中謹

奏  
為請

錫謚 典以表忠烈可。竊惟人臣之大節。所過致身。

成。以。殊。恩。莫。如。追。卹。蓋。易。名。之。典。所。以。顯。微。闡。幽。

表揚忠烈。上追百世。而下垂芳。世在也。則生勁節。

若。風。霜。鴻。名。光。於。日。月。情。悅。淫。矣。同。時。五。著。孤。

忠。潛。法。累。世。弗。虧。教。久。在。

聖。以。同。鑒。中。如。明。臣。齊。泰。黃。子。澄。方。存。孺。練。子。寧。鐵。

鉉。諸。人。亦。以。建。文。帝。之。可。人。情。其。憤。直。等。芳。尚。放。

建哉

御極之初

皇土  
特詔

廷臣集議復至建文四年之年魏錫以恭閱惠

皇帝之隆稱古聖王興濟徒絕之典未有若此

之盛也至至一時死可謂臣如秦苻皇削屠之議

起于龍錄安小可謂起孝景忠臣乃惠帝未發

刺火一日之安而所道且信龍氏如帝之憐為孝

儒子寧茲或謀今怖蛇或功立陸場魏皆被禍

五刑且誅況十族籍之史冊始於未聞且今年

歲誠台明通經寧海島春瑞故甲入祠展拜

見生本主皆其謚號及恭愍新修明史列傳  
第二十九卷至三十一卷齊泰以下同時死可  
知。夫我有三卷皆謚法缺如竊思齊泰諸臣之  
節。必於天壤乃並閩門之禍未遑兩字之榮。豈  
此惠帝君臣久居於明邪。一代忌諱之松而獨  
伸於哉。

皇上千秋漢繼之神乎。可否恭請

聖明特頒諭旨。

勅下。迨臣四明史所錄齊泰以下三卷死可之人。據臣  
行可考定本末。擇其尤烈者。約加贈謚。則者

年之孤忠以即

聖世之盛典以先小惟毅拔擢出遠逾澤及枯骨仁而于儒常風化亦多世有評焉

褒錄出忠疏 明倫彙編 家範典 卷一百一十一

吏科右給事中 魏裔介謹

奏 為褒錄出忠家

聖朝之盛典謹舉平日所聞仰塵

聖德 伏乞

勅

採訪以勵目節。予日聞運際昇平。則良臣輩

後。時逢板蕩。則烈士奮心。故有剝頭血禡。而跡

舒推之迹。英才湛族。以振國士之志。勅革疾風

表貞心於歲晚。成仁取義。樹砥柱於波流。臣

情悅深矣。不必一致。勇皆負乾坤之正氣。共日

月而爭志。是以上代之君。莫不旌表忠魂。崇重節

義。若武王入商。步比干之墓。以祖定身。建余憫之

祠。夫比干乃殷室之孤臣。余闕室有元之義士。豈

而一奉一王。他跡未足首。先嘉尚也。誠以維扶風化

依屬經常。俾一代之匡子。知所執範也。旬以啟矣

御寇焯滔天龍麟飲恨于身例坤元遠紱於椒  
殿君死社稷匡罹凶吳誠效命遜志肝腦塗地  
之秋也一時左位孤目豈小能策馬揮戈如聯  
尚之死於錦竹力戾吾殺亦卞壺之死於清  
溪然亦有仗節殉君積尸爛下金石可動其  
貞松筠不改其色摧商蓬於一外流芳永於  
千載新誠

上帝所矜恤

所嘉嘆也伏為我

皇天之神命有方是凡此施設皆足駕轂為代



為某故民而斯年

上傳

南揚明孝之遺忠。振世出明之生氣。為化

導之先資。教之勸之大典。方周武王之太祖。員

示約而罔符。亦以日改。祖當年。勉破者。城。殉難

而死。為。南。都。寺。卿。則。有。大。學。士。尼。景。文。左。考。御

史。李。邦。華。戶。部。尚。書。倪。之。璠。兵。部。右。侍郎

王。宗。彥。刑。部。蓋。信。郎。蓋。兆。祥。副。考。御。史。旋

邦。曜。大。理。寺。卿。凌。義。染。大。僕。寺。丞。申。佳。龍。詞

林。臺。省。則。有。翰林。陸。左。論。陸。周。鳳。翔。右。論。陸。劉。理

順。宮。乞。馬。世。壽。檢。討。汪。偉。吏。糾。考。給。子。中。吳。禱

...

徵戶科考給司中吳甘本監察御史王章陳  
良謨陳純法部屬新進別有吏部員外許直  
兵部郎中成法戶部郎中周之茂兵部主事金銜  
中書舍人宋天顯進士孟章順天府推官制  
有洵縣城中別有新樂候劉文炳惠安伯張慶  
琮宣城伯衛時秀對馬都尉華永固東宮侍衛  
周鏡司禮監內臣王之心彭曾一時死難之目獻明  
教考也伏乞

皇上

惟目武庫考下該衙門再行查訪實蹟或原之故  
亦之見自武庫考同鄉之公揭訛也去不違古補

二、仿倅訪吹、印行題語

立付  
史館、浩章常存于汗青、祀誥鄉賢、芳永永存於  
俎豆、志精靈未泯、物宜力於

典、  
功、情、可、風、心、儀、型、子、未、盡、矣、

傳博訪、前、明、殉、節、諸、人、姓、名、行、跡、編、纂、成、書、  
乾隆四十年

都察院左都御史 張若淮謹

書、  
丙、敬、陳、管、見、作、新

宣  
乾隆四十年十一月十三日 敬書

上疏命查前用殉節之人有官以分別議議下及所

生幸亦不知姓名之流。五令俎豆於鄉。仰見哉

皇上至聖至明。與天同量。千古帝王之所未及。且歷致

史冊褒忠獎節。常有共舉。然我毅忠於當代。我

因請轉命易名。至於

與於訣膺

天命。統一寰區。而人於權殘盡剝之。雖身矢孤

忠。始終不貳。律以尚劍之典。皆予抗拒之謀。乃

皇上念其忠於所事。飭議表彰。若孔子作春秋。然

而禮臣賊子懼。

皇土授諭旨。而仁人志士伸。先以同揆。皆圖古今之綱  
常名教。且忝為四庫館總裁。又忝居紀綱之職。竊  
聞定稿衙門。以明史及外者。通志為甚。生說星  
矣。然明史通志固

幸

如修纂之書也。崇正年間。抗志於流賊中。或載  
及之。亦犯戕殺行。方且指為不順。臣孰敢大書  
物書。以志不朽。然則款求之於明史通志。除峻  
秩。豈宜有闕大局。坊之外。生修人。臣且將望不能  
多親之。且左翰林院。與同館。臣上下共論。或  
謂旁求傳抄。必有冒濫。支冒濫之弊。與他可

史亦免矣今

皇上所重古未節之士耳或蹈鋒刃或引決遂志生  
與伏尸牖而終古迎於小同夫以尸牖而終之人  
而甯隘加以志臣義士之目誰傳之而誰信之  
或謂一時記載小過譽美之詞小足為據此謂  
譽美也皆責人之行狀耳若夫遭逢時未自外乎  
天如授命捐軀立奉人固甘心况沒印其子孫方法心  
未敢明白宣言故草此又孰肯冒隘以貢譽乎  
且又焉知有今日之

聖子  
勿預為之地也南宗社稷臣民殉難切款有達世

傳聞則必載印成正史。潛德幽光。至微聽好。一  
時記載。未必一云可據也。或謂偽賊必殺復矣。  
可奉載乎。支流賊也。殺也。求生而不可得也。  
改王改制。仍殲身為主也。是求仁得仁也。不  
以授之。以為以。或謂恐人致大復支哉。

皇

廓然至今。高明博學。原計及此。生幸布。至

不知姓名之流。

聖

皇新至。忽親禱。辱桂末。祚苟延。不過一二年。尚

時懷忠義士。僅立尺土。遠隔。求索正。恐參。小

必以。為。實。凡此。皆曰。愚昧。之。見。前。曾。面。請。

宸聰 易勿小詳 臣伏念我

皇上 燿：大誥与孔子之作春秋去異春秋紀二百四

十年之可大抵條列列國必能成於旦夕臣請先

執明史查考物以迄

呈 呈請行文直省各督撫再加採訪務期確實不

爽文獻可憑錄其姓名行迹以半年之內法

倭具

查 臣等詳加考核取于信而有徵者補纂成書恭候

欽定 煩之薄海傳之萬世俾與麟經永遠五重宇宙

且小錄冒昧惶悚之至



議子謚明臣疏 乾隆四十一年

大學士目舒赫德謹

奏  
為道

旨集儀具其又且可恭奉

詢旨 飭查明季殉節諸臣予以謚號仰見

皇上聖仁公溥軍被去孤表微聞出至為賤僧伏考

戴記謚以尊名節以垂惠鄭氏注書謚也行之

延謂使亦譽可得而尊信即以其行一大異而謚

也惟是歷代易名祇為飾終常制而朕國遠志

並膺茂典均蒙賤古所未有謹摺仰祈九年

世祖孝皇帝於念四甲申殉節之後自危景文以下二十人及劉文炳等亦因衛時考張慶孫錫璣有差乾隆四年

皇上先廷目致諫於明曰趙讓復予旌議大異書名以先昭揚亦古物也

恩倫詳議追獎小惟闕缺蔓延時窮節足併從執認即成  
好天戈逆拜抗教拒命古亦令一倒褒揚而明初靖難之  
受盡臣烈士甘就誅更吾國年逾遠五小使終於  
禮賜此誠

聖主大公至正之誠心也且步伏讀

欽定四史詒卷，或專傳，特書，或因文附見，義法精覈，  
顯微共貫。

皇主申命，佛臣，巧修輯覽，於初唐桂三王，可蹟，趁次  
釐訂，褒誅，萃劑，仰承。

唐裁，正自神宗，以故詒臣，勅節始末，具載二書，古  
臣節，祇道。

訓示，分牒考稽，而以。

大，一統志，與直者通志，互校，而可參異同，而核詳  
界，或建文詒，臣，遠聞，鞅，可附會，小節，亦表忠，被  
身，節錄，皆去，是徽，標，而以，一正史，為，此，中，區別。

流品。斟酌典章。謹撰數條。臚列如左。

明代殉國諸臣。此受時地不同。生素行亦大小不一。按大戴禮曰。虎通論。謚大名小名。並焉。又左傳。微其素而交通之。定為專謚。通謚之法。生有生平大節。卓然可稱。而又耿貞。身靖。百折。不回。身宜得予褒崇。按名宜謚。若平時其甚表見。而慷慨致命。志節皎然。則彙入通謚之列。其較若者。為志烈。志節。次則為烈。慈。節。慈。翻于考行。姓名。各有攸宜。

明季。應謚諸臣。其在天啓崇禎間。已經議卹者。

均方庸丹。王祐王時。其向有贈謚。而荒殘  
接攘。除海松桂漏。指小勝居。其出於唐桂  
二王。則藏否孟清。規制如漏。左請自初。王以  
皮。自謚長。並按生。應謚之。實。綜。核。至。正。俾  
共知。

盛世  
丙子公評。費為子。故定論。

一  
明代諸臣既邀

賜謚。宜有附詞。以刺筆。密。之。褒。第。已。不。遠。年。隱。即  
致表。墓。旌。問。以。罪。查。考。而。要。代。之。目。更。不。便。也  
現行。可。例。因。謚。立。碑。查。直。者。為。州。縣。亦。有。忠。義。

勅下

相友於諸臣原籍。今有司設牌入祀。生或里  
居失傳。則于接受之所附祠。並請

翰林院撰撰壽壽謚及通謚文。為一篇。交禮  
部刊。卷直者。今此在樞式。成造木榜。填書某  
官姓名謚字。附葬。可實於。及。懸諸祠內。以昭  
令典。其有。及。商。尚。存。懸於祠。墓。自行。銘。主  
碑石。以。祔。石。史。冊。以。銘。閭。門。還。難。古。小。一。而。足。以  
應。入。祀。節。孝。祠。以。示。褒。揚。至。有。姓。氏。可。據。古。碑  
書。於。碑。否。則。止。書。某。妻。某。女。媿。同。時。殉。難。其  
干。以。用。昭。核。實。

訥生常布。未通仕籍。甚且姓名去考。如山越中  
隱之遜志。成仁。所立。亦有議謚。自難禁及。在  
諒於謚之。亦不及也。均令其入祀忠義祠。則草  
野出貞。亦不至淪於泯沒。其有妻子節。淫殉。亦  
並以此例。

明臣以楊所修。王六年。李在薦。張在楊。雖但華  
生。臨危。小屈。而名。盡。竟。其。素。行。已。有。彰。自  
示。便。令。其。謚。遜。謚。典。其。因。馬。士。英。而。驟。遷。如。楊  
文。臨。城。抗。節。亦。有。可。於。進。身。究。為。可。謚。如。方。岳  
貢。即。瑞。之。殉。難。見。於。一。統。志。以。正。史。例。之。別。殊。有

遠憤而一村熟成之目。明史謂大才以兵死如原  
亦在奔奔之數。又如張鶴鳴之信王化貞批發  
廷鈞。與蘇觀生之擁立朱聿構構難桂王皆僕  
事可誅。殞身異姓。而馬吉祥蒲傑則表裏為  
奸。宜入編借亡。蓋其是通。且有於甲申謁賊  
苟免。其後乃堅拒戎。

大  
兵。以傳為餘。張家玉。樹允文。吳不禮。均屏而不  
報。至若楊璉。革詔而後。自經。楊殷入。行而復披害。  
亦。亦。以。比。於。完。節。以。見。

聖  
權衡于奪。表趨昭然。



一  
明史久經

欽定頒行，亦有抄謄謄法，難于久傳，沿襲日步，約儀  
請以明史格式另編一冊，以原書

論旨

編於篇首，次載諸臣議疏，次及此推專謄，通謄法  
單一併成書，與明史相附而行，俾讀史者，可稽  
核，以昭傳信。

類書卷之九

致採訪司李殉節可蹟跡 乾隆四十一年

大學士 臣舒赫德等謹

奏  
為  
奏

旨

辭議在可左考御史張君繼在請交直省督按  
採訪司李殉節可蹟一摺乾隆四十年十一月

二十二日奉

旨

稽着大學士九卿等一並議奏欽此據稱竊聞

中樞衙門以明史及各省通志為鈔本說呈奏

然明史通志因

奉

乃修纂之書抗志所賦長或載及不為紀載類

行方且指西小順孰敢大書特書以誌不朽並別  
版專求之於明史通志除峻秩毀宮有尚大局  
抄之外其餘人等且難免親訪先就明史  
通志查考編次進

呈  
並請行文直省各督撫再加採訪務期確實小  
與文獻可憑錄其姓名行蹟限以半年之內  
陸續具

呈  
且苗詳加考核取其信而有徵者編纂國書  
步錄且苗伏查明孝殉節諸臣書表

呈上  
錫謚褒忠且苗原

命其議謹遵原旨

諭旨就明史及輯覽所覽載詳加摘錄又思歷經

官修

大清一統志及各省通志比正史更例較寬此  
收均為評信亦應酌加參考用廣蒐羅凡一切  
野乘擇宜識以實傳述亦記未敢概為擯引今該  
左考御史幾番催以明史通志所載實錄各行  
文亦督撫再加採訪因上批查

聖旨南幽淑歆素日勤恭

欽定明史一書原係作字

唐裁李荆公正孔英

李荆公交涉可蹟莫不詳確記載。竟無忌諱。故上  
自達。東。死。可。詔。人。下。及。禍。唐。桂。詔。王。臣。子。之。阻。兵。  
抗。命。如。若。皆。納。入。列。傳。大。書。特。書。小。特。豈。標。崇。  
班。以。詳。李。末。即。王。子。矜。李。布。亦。一。一。附。著。其。姓。名。方。  
策。具。傳。云。難。考。見。曰。其。此。左。核。補。為。項。亦。於。以。史。  
古。十。之。七。八。五。未。有。如。該。左。考。御。史。云。云。不。能。每。親。  
以。致。埋。沒。堪。虞。之。矣。至。於。以。文。集。說。却。苟。款。亦。  
紀。謂。其。一。云。可。極。然。如。李。國。楨。誤。國。辱。身。而。各。  
亦。泰。休。記。多。李。末。乃。謂。其。激。烈。殉。義。是。足。野。史。

之冒濫難悉。又以其徒尋降賊被殺而吳偉  
業作傳乃稱其大嘗捐軀。又見私集之阿波羅  
授。是以以前修史時。增加刊削。實有不得不  
者。慎也。今日苟稱理謚。與擢於明史以外。至及  
志書。衰輯已矣。故專謚過謚。至有一千五萬人  
單施。極為周傳。若因其向尚有遠秩。復令備檢  
博採。雖所加。則自今上距。

重評

國

於字。乃百有餘年。正史。不載。其名。故志。又其  
從。詢。向。文。獻。並。不。足。徵。而。僅。據。其。子。孫。呈。報。之  
詞。不。知。何。由。考。核。以。辨。其。誣。信。結。恐。其。偽。清。誤。

毋俾彰爾。况天下之忠義一也哉。

皇上

褒崇節烈。獎卹遠柔。原主於茲。祖德深重。

教多世。此示揚身。報易名之典。共當修述。

殊恩

即或尚有傳聞。缺畧。間有未著之幽潛。庶亦不

正。予之咸伸。爾同感。又何必勅限。行查徒

併鈔。核。應仍該左考御史。到查。之。實。毋庸議。除

通典。外。款。已另行評議。具奏。外。臣謹。道。

旨

此一摺。一併會議。是否有者。伏乞

皇上

聖鑒。

欽定四庫全書

請旌揚忠者遺忠疏 乾隆四十一年

貴州巡撫臣裴宗錫謹

奏為恭讀

聖諭 蒐訪遺忠請

賜旌 揚以光

盛典 乾隆四十四年十一月初十日 敕旨

上海 崇獎忠貞 以風勵臣節 然自昔累朝 禮代凡

勝國 死事之臣 罕有 賜予 易名 者 惟 我

世祖 皇帝 定鼎之初 於 崇報 末 殉難 之大 學士 尼

景文 等 二十人



特是賜謚仰見

聖度此

天矜卹遠忠實為亘古峻典第當時僅微按  
傳聞遐邇為蒐訪故向追表言去止有此數追  
久而遠乎漸就復經論定今明史所載可概而  
知也至其史可法之支撐殘局力矢孤忠終蹈  
一死以殉又如劄宗周黃道用芟于主外寧涉  
抵敵愈至及遭際時艱臨危授命均足稱一代  
完人為褒揚野裔及貝他或死守城池或身殞  
行陣或支撐鞍駢戰視死如歸古不特王旅  
祖征自示向示申法今以明順逆而可度平情

而論其兩人者皆愧於度風動草印自冬  
以全名節。至心六五可於憐。其禍王不遇會  
粹備安。唐桂二王。且且流者竄。已不復成。其  
為國而諸人。若昔相。其捨生取義。其能志於  
耶。可。不。室。可。令。其。便。及。小。款。自。宜。稽。考。史。書。  
一。俾。旋。溢。至。我。此。生。常。布。及。小。知。姓。名。之。流。五  
能。悔。輕。生。者。議。謚。固。難。於。枕。及。二。書。令。其。俎  
至。至。鄉。以。昭。於。慰。堂。茶。讀。哉。

太祖

錄載薩爾濟之戰。以楊鍋步集兵二十萬。四  
分。出。侵。我。與。京。戰。

太祖

太宗

貞勤大臣蘇統劫旅表千，鐵騎四兵過半一町。

貞勤如制統杜松，首歿於陣，近曾親制書。

一 卷用揚

祖列 示傳信惟時

王業肇基，補我抗行也。原當為猶，難於逆生，冒錫揚。

韓楊忠致命，未嘗小為吝。又為明社，物極而弱。

承宗靈象昇，昔之拒拒王師。身膏原野，而周過吉。

蔡懋隆，弱傳庭。蘇以陶獻蹂躪，禦賊亡身。學以就。

有生，字德由。以政小綱，自多歷。以王業，賴權奸。



植綱常即以是示教痺以有反謚諸人並查  
史及輯覽所載並也

世祖時

之例仍生原官予以謚號生以何分別之謚  
受著大學士九卿等編修料道集謚以備並

通

諭中外知之欽此臣恭讀之下仰見我

皇上

獎善勸忠核綱植紀揆

天地年

私之量昭千秋繫好之公

贖典

殊恩

宥辱沒來未有伏查故明末祚隨桂王由

柳殉節甄滇孟拒賊劫命詔臣凡可具明史在

應龍廷臣集議外。且執點者蒐輯舊聞。多致  
順治初年。

王

下。未入貴州時。遭流賊張獻忠。始克可望。

於。行禁掠。荼毒甚。而之貴州一城。被屠尤

慘。官紳士民之死者。在烈。今於舊志。檢向王

紀。一。我知州。陳。第。倡率守禦。道。察使

張。奏議。曾益。都司。陳。嶺。嶺。州。募兵。凶。快

復。省。城。計。協力。愈。謀。奮。勇。殺。賊。力。冬。同。殉。艾。子

願。詳。同。時。死。非。其。有。姓。名。去。賊。官。刻。守。備。陶

世。政。學。政。尹。大。位。訓。導。徐。鑑。吏。目。安。紹。祖。周。幹

六司獄陳玉環把總許華字土官則龍至用  
龍起潛龍飛雲程民悅常帝臣常之祐紳士  
別旅人龍五子大之戶思民黎維垣相允中艾  
善中毛珠饒謨崇九錫王通中欣浚龍黃友  
芳李一龍孝二龍夏乃卿毛一練戶陽傅戶陽卿  
戶陽廣然化揚東明李建實稿張新建王仰王  
基馬周卜年然鍾隨祜賜璠黎應陽黎應衣江  
山秀潘達五卿勇簡成書卿約杜厚二步  
共數十旅人我血戰賊多死我罵賊死我引  
德月徑我赴蹈水火其忠義激者視死

如歸。自宜同立。旌揚。烈。茅。查。張。耀。曾。孟。欣。  
人。龍。三。人。並。見。明。史。忠。義。傳。而。其。弟。甲。子。交。互。  
有。異。月。知。河。陳。新。策。都。司。陳。瑞。後。守。備。陶。四。  
顯。學。政。戶。大。佐。以。下。所。人。僅。一。二。入。祀。對。者。鄉。賢。  
名。宦。館。多。闕。遺。伏。諒。

望。班。生。事。布。及。不。知。姓。名。之。係。懷。悅。輕。生。尚。自。蒙。  
恩。轉。恤。組。豆。其。鄉。刻。為。日。父。武。衣。冠。忠。憤。殺。賊。共。  
殉。一。城。班。：。可。考。際。此。

褒。南。遠。忠。千。載。一。時。之。會。豈。可。能。又。湮。沒。不。以。止。  
附。呈。謹。臚。列。具。



去五得疑舊志此載紀可一為內與史傳不符

案通一附識于後恭呈

御覽合各仰懇邀

聖主一祀之仁

劫下廷臣詳加考正分別謚旌仍准於該處建立專祠以同時殉難官紳士民一體祭祀婦女附祀祠中別室使貞魂毅魄尚歆牲氏於幽顯大節孤忠足資民而之觀感於遠方風化不云裨益目為推廣

皇仁起見冒昧陳請如蒙

俞允伏乞

皇上特頒

諭旨施行

請 表揚忠義 存照十八年

江南道監察御史加三級 臣趙之昂謹

奏 為忠義亟宜表揚請

賜優卹 卹殉難諸臣以勵作忠之典 可竊思臣之致身

之渥 首重身全節

在錫命之典，莫生於褒忠。凡以經常倫紀之  
地，風者必由，振與人心，所由維繫也。自吳逆叛  
安以來，湖勳首遭荼毒，因而寤蹇長沙，煽亂  
一方，和豈為賊，迫脅而人心浸淫於逆黨也。  
六區伊邪夕矣，是今

天戈

野指，勢窮力竭，文武偽員，擄踵投誠，數年以來，  
委身偽職，其業經該撫彙造冊名，咨送內都，  
轉呈逆焰方張之日，地方文武，亦曾豈肯，狗  
難奔奔，効死方種，其不乘此查明，逆內表揚，  
俾忠魂久鬱，反不能與為生，同沐

殊是也。夫生身之身家，已予以曲全而死，可之孤忠。

豈敢為侵典伏誣。

皇上勅部行令該撫確加查訪。或有身赴義、口  
尚滯他鄉，或有全家殉難、骸骨委之河海，逐  
一查明撥賚。

上測。臣賜優卹，以慰忠魂。俾守正之人心曉然知  
於此。作忠之盛典，而貪生陷溺之徒亦且聞之  
而自愧矣。惟抄風化，數勵人心，誠莫先於此也。

請頒節婦匾額字文  
乾隆十五年

湖北巡撫臣唐某謹

為請

婦匾額字文以新

頒節 以資遵守及寫准禮部咨開欽此

鉅典 國家旌表節孝所以潛法之幽克正偏幸

上諭 而維風化典至重也按江蘇巡撫雅爾哈善奏

請 量加區別朕以可當核實庸：古小何以雜出

生 旬仰苦節有以自見蓋國家令典豈曰善者

再 牧生長而名器過隘去以示觀感著九卿定

雙香齋遺稿



雙香齋

議  
具奏欽此。經九卿議奏。請命怡壽節車馬。建坊崇祀。並尋常守節年例相符。詳明督撫學臣。酌量給匾加獎。附疏彙

題  
仍於祠內統建一碑。俟具題之後。陸續刊刻。姓氏載入奉州縣志。書畫一編。理節。因乾隆十四年七月初九日奉

旨依  
議。欽此。行文欽道立案。今湖北乾隆十四年分。外屬詳報節婦。謹道並部行。均有合壽節。怡行。孤苦。去力之節婦。及烈婦貞女。共三十九口。請建坊入祠。以光

題

典聖守節合例。示恩令其湮沒。示於節婦共  
四十八口。附疏彙請。給匾加獎。刊碑入流。除會  
同學臣恭疏。

題

批能候部覆外。日更有請古。哉

皇上褒嘉節孝。南潛卷幽。實為

盛世。鉅典。聖草茅匹婦。心明大義。守節全貞。軍例已

既符。已蒙

聖恩。准其附疏。題明。列入德碑。永垂詒業。仰被

旌揚。恩出自

上。系令督撫學臣。酌量給匾加獎。示特人臣而操表

楊之柄心有班史且恐此給匾字參差不齊  
殊非原議查一編理之初意目伏查萬歲壽民  
壽婦均有部定字樣給予匾額今可否仰懇  
皇上勅部將尋常合例節婦以萬歲老人之例撰  
定字樣於部有題准之後查一給匾俾年婦  
子之好之由沐梓楔之

榮之而

嘉獎技細

恩此預賜于區別之中咸沾

聖化以為允協緣可函



表引鉅典舉行伊始且愚昧之見一呈附陳倘蒙

聖恩採擇懇呈

特降諭旨載入會典永遠遵行

向臣夫婦同登百歲 嘉慶二十年

凌東巡撫臣 謹

題 為詞臣夫婦百齡懇請

旌表建坊以勸人揚子按署凌東布政使司按察使

李舉宣詳稱按署浙州府知府高廷瑤詳稱

製香省過二

大埔縣知縣特克早何詳核授舉人鄧揚  
薇芳呈核竊惟

聖旨 旨此 降海成跡壽域

皇極 周洽普天共沐祥和

欽賜 翰林院檢討鄧鐵齋生於康熙五十三年甲

午。屈今嘉慶二十年。乙亥。現年一百零二歲。髮

髯對氏生於康熙五十四年。乙未。屈今嘉慶二

十年。乙亥。現年一百零一歲。沐與露於

輝齊眉鴻案。慶俾延於後代。子以接踵。程在

四行。支 洵指苑。奇述。實

重刊之或可藏其生同族里族志原由理合詳具

可資丹信。願懇詳請。

題請

昔情到點。要查其異。合情丹信。粘鈐加信詳

請核核。昔由到府。要核核詳。到司。核其該署

布政使司。按察使李奎宣。查看白大埔點。

款賜

翰林院檢討卸職。生於康熙五十三年甲午。

屈今嘉慶二十年。未。現年一。零。二。歲。其妻劉

氏。生於康熙五十四年。未。屈今嘉慶二十年。

現年一。零。一。歲。沐

西。需。松。竹。長。青。親。繞。膝。之。兒。女。芝。蘭。玉。茂。五

四。好。之

芳芳怪皓首，地漏考於鬢。宗奮志為雲，復  
觀光於

王國名登天

天庠壽五朝，晚實為

盛世嘉祥宜荷

旌揚 能典相應，按由詳訪會核具

題語

旌建坊以彰人瑞，再撤到冊，情不合，併式除飭者，回

換撤到日，另又呈送合至聲，以等情到，送按此

誤，臣看何定例內開，凡直省凡壽民壽婦，年

屈万歲長壽

旨拾年 假足報兩又欽幸

上諭 直者有百歲壽民著且向例具題給予旌賞欽此徑行道以爲立案茲據吳理布政使李奎宣詳稱大埔縣

欽賜 翰林院檢討鄧嶽券生於康熙五十三年甲午

屆今嘉慶二十年己亥現年一百零二歲髮更彭氏生子康熙五十四年己未屆今嘉慶二十年己亥現年一百零一歲由縣府查明具核詳請奉仰惟

皇上慶津輝燿

慈仁素育

履出懷於宥各能運同行

隆敷錫於垓垓坤輿徧施菲節職各所遵

寵錫久荷

榮祐沐雨露於

四朝

修於之可適菜衣綈膺子喜如慈美被研赤第

恭兄友良由久延

法化欣逢

壽宇延洪之宜特沛

珠恩用表

旌揚 鉅典 陳飭 取具 丹牘 另文 咨部 查核 外 臣 謹 會

同 兩 廣 總 督 臣 蔣 合 詞 會

題 依 乞

皇 上 睿 鑒

勅 部 議 奏 施 行

廖生年登百歲親見七代 嘉慶二十二年

廣東巡撫 謹

題 為年登百歲五世同堂 恩詔

旌表建坊以彰人瑞 不授廣東布政使詳請 潮州

府詳請海陽縣知縣徐一麟詳請某：呈請海

邑龍溪都莊陳鄉望員莊忠純於乾隆八年癸

亥科考入學時年二十一歲迄今已越七十四年

壽登百歲有子一人孫二人曾孫三人之孫五人

壽係五代同堂親見七代該生忠厚傳家耕讀

世業猶如莊世况已身列膠庠允徵



聖朝之雅化合制

嘉祥仰叩轉詳以例

題

請建坊節情並核族隣某：具甘候系圖

來查該族異理合造冊粘鈔久結詳請核  
節由到府核詳到司據此該族東布政使趙  
慎時查看以定例內向久直者凡壽民壽婦  
年屆百歲五世同堂請

旨賞給銀兩假延又欽奉

上諭如有萬歲壽民及五代同堂等事着以向例具

題給

予旌賞欽此欽遵外臣等奉核潮州府詳核

之字自造

四外他

衡陽物評相生員莊忠純。生於康熙五十七年戊戌。計今嘉慶二十二年丁丑。悅年一百歲。有子一人。孫二人。曾孫三人。之孫五人。上可祖父。下達曾之。身依就兄七代。五世同堂。由該物局。確查筋取系圖。為信。送冊。加給。為來。要查。印。該生莊忠純。性淳良。持躬謹。慧。精神。為健。休。育之恩。堂構。燕。貽。衍。七。葉。繁。昌。之。盛。模。範。負。末。早。此。祖。父。同。堂。鼓。腹。含。哺。有。龍。骨。元。饒。膝。詢。標。人。瑞。宜。沐。

旌揚  
相應授由詳請會核具

再敘列系因冊結小合俸式現立飭換請俟  
換領列另文呈送合並奉明節情列具校此  
該臣看以定例內開有直者凡壽辰壽歸年  
屆百歲五世同堂請

旨賞給報兩擬尼又欽此

上諭外者有萬歲壽民及五代同堂等可其且向例具題給  
予特賞欵外經行道且為立案茲校委亦有改使趙

慎昨詳校汝州有詳校海陽知詳報生員莊忠  
忱生于康熙五十七年戌戌計今壽慶二十二年  
丁丑現年一百歲有子一人女二人曾孫三人之

五人上可祖父下達曾元委係親見七代五世  
同堂由該物為確查取其系圖丹結詳司核  
案核結詳奉明系圖丹結心合律式俟換領  
到日另送草情前來仰惟

皇仁 查被辱黎昭壽考之詳

皇降 軍敷士庶集蕃昌之處蘇海陽物生員莊忠  
純親見七代壽屆百齡先依祖父以怡顏復親  
曾之之悅勝持躬端謹拄鳩杖而含誨勉勵  
志訪書誦彝訓而貽謀垂範洵屬

昇平 人瑞宜迪

錫奏恩榮除飭取具系圖冊結另文咨部查核外  
目謹恭呈具

題伏乞

皇上睿鑒

勅部議覆施行

六世同堂

安徽巡按使朱珪

題為

恩賜

題種以獎孝友。又授安徽布政使陳詳如。

云。

聞和章致祥。感及符子。天道佑家。有法。倫帝  
洽於人心。唐旌公。蠶之。力。宗。表。江。州。之。里。垂。詒。  
史。丹。忠。孝。並。傳。樹。之。風。榮。褒。加。必。及。今。中。好。尚。  
湖。菱。懋。昭。百。口。同。居。一。家。共。爨。載。三。朝。之。日。月。整。  
井。耕。田。數。六。代。之。帶。之。余。始。饒。膝。克。勸。克。德。內。  
外。無。游。惰。之。人。宜。室。宜。家。宗。族。鮮。尚。志。之。口。田。

荆艾樹美被連床景行女競式正德聞風者  
相見而化某昔祖將戚友可保真知臚述大  
端傳中

旌表

芟情該教誨訓導秀月監生黃懋昭詩書學  
族世胃名家代有侍賢人負高行勾伊子及  
曾好以世同居三友妻聚守高曾之遺訓公正  
持家師賢哲之忠言均和率衆男婦二百口  
俱共詒詞僮僕數十人共同甘苦鄉鄰有門片  
言而忿長息爭水旱保逢倡舉而饑者甘食衆  
推長女有石奮之德風人號義門紹陳崇之

盛可古情利物授坊。該宣城物查者。以監生黃  
懋昭。六代同居。一家共爨。男耕婦織。惟徽肅。  
雖。兄弟。弟恭。飽。多。嗜。嗜。嗜。芝。蘭。成。瑞。荆。樹。  
呈祥。門內。冬。泥。間。言。里。竟。同。高。標。行。仰。沐。

宜。仁。化。詢。稱。

昭。休。徽。宜。坊。

旌。揚。用。光。

盛典。亦。准。儒。學。查。以。可。窺。造。具。冊。結。列。物。該。寧。國。

方。知。方。制。實。良。核。考。以。宣。誠。物。監。宜。黃。懋。懋。昭。

家。傳。信。白。世。力。表。乘。句。祖。父。以。迄。以。宗。教。厥。一。代。



由歸子以達宗族慶慶萬丁義方惟經親詣  
紹諸立服田力穡好囊以資婚葬宗愛其失  
此一人為粟以濟貧窮鄉里有睦姻之惠振  
葦北固華寶蕙崇友存久全

旌揚宜及前按該物造具可寶冊信而末節情到  
司按此查禮部別例內向有友義行之人及屬  
世同居和睦去前古經該督按

題  
詩

旌表  
禮部  
行具

題  
令地方官給銀三十兩建坊題碑王忠義孝悌



旌表以旌

皇仁

可憐到日，該目房，得宣城縣監生黃懋昭、孝友

楊躬肅、雍濟美、承高曾之規矩、誦讀教仁、松子

姓之衍蕃、愚耕為讀、百丁共業、以世同居、樂惟

聖化

之涵、深宜荷

旌揚

之優異、茲按安徽布政使陳 查明取其可家

丹結詳請會

題 為奉 日 覆核 其 異 相 應 題 請

旌表

以彰孝友以旌

皇仁

除由丹結宗圖咨送禮部查核外、理合會同

蘇州府志

兩江總督

令詞具

皇伏乞

皇上睿鑒

勅部議覆施行